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4-23324762

聯絡人：湯惠貞

電 話：04-37061232

受文者：國立臺中第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5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0500551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(0055167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「清明上河圖特展」教師研習實施計畫，請鼓勵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故宮博物院105年5月6日台博教字第105000522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三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署原民特教組

2016-05-10
交14:50:13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